

朝陽科技大學
109學年度第2學期教學大綱

當期課號	3350	中文科名	司法社會工作
授課教師	李錦松	開課單位	社會工作系
學分數	2	修課時數	2
		開課班級	四年制3年級 A班
修習別	專業選修		
類別	一般課程		

本課程培養學生下列知識：

本課程旨在協助學生熟悉司法體系之組成與結構，並透過對司法體系近年來重要變革之探索，以了解社會工作專業在司法改革過程中之歷史演變與角色更迭，並了解司法社會工作專業在司法體系（刑事、民事與非訴訟事件等）中所能扮演的跨領域角色與實務。進一步地透過上述議題之探索，知曉與解析司法社會工作之緣起、發展、停滯與現況，進而了解台灣司法社會工作可能面臨的困境、衝突、挑戰、因應之道與展望。

- 1.了解司法社會工作之觀點及典範之沿革，以及和司法制度變革之關係
- 2.了解司法社會工作之理論觀點、角色與工作內涵
- 3.了解不同案主人口群的相關理論及在各個司法系統裡的社工實務
- 4.了解司法社會工作在司法體系下所能扮演的跨領域角色與實務
- 5.了解司法社會工作面臨之困境、挑戰及倫理議題,及其與人權,正義及社會福祉之相關

This course is designed to teach students the history, development, nature and dynamics of forensic social work. Course content includes instruction and discussions on working with both offenders and victims who are introduced to the legal system in a variety of settings. This course provides an overview of forensic social work practice and theory to build up students' ability and knowledge to work with and advocate for diverse populations across diverse settings, such as community, medical, school, child welfare, and juvenile and criminal justice settings. Upon successful completion of this course, the student will be able to:

每週授課主題

- 第01週：導論—認識司法領域
- 第02週：認識非自願性案主之特質
- 第03週：社會工作在司法領域的發展趨勢
- 第04週：警察社會工作
- 第05週：犯罪程序處理中的社會工作角色
- 第06週：監所之社會工作運用
- 第07週：監所之社會工作運用
- 第08週：案主緩刑假釋中之社會工作運用
- 第09週：期中考
- 第10週：少年司法處遇之社會工作運用
- 第11週：家暴性侵害處理之社會工作運用
- 第12週：毒品案件處遇之社會工作運用
- 第13週：對受矯治人家庭支持之社會工作運用
- 第14週：個案管理在矯治領域之運用
- 第15週：矯治領域社會工作倫理探討
- 第16週：修復式司法與社會工作
- 第17週：修復式司法與社會工作
- 第18週：期末考

成績及評量方式

- 期中考：30%
期末考：30%
平時作業及出席：20%
平時考：20%

證照、國家考試及競賽關係

本課程無證照、國家考試及競賽資料。

主要教材

- 1.矯治社會工作 鄭瑞隆 心理出版社(教科書)

參考資料

本課程無參考資料!

建議先修課程

本課程無建議先修課程

教師資料

教師網頁：<http://www.cyut.edu.tw/~lee1024/>

E-Mail：lee1024@cyut.edu.tw

Office Hour：

分機：

[\[關閉\]](#) [\[列印\]](#)

尊重智慧財產權，請勿不法影印。